

##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世宝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30日在中国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7号大街6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监事5名，监事杜敏、杨迪山、吴琅平、张治龙、冯燕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杜敏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。

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.6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。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使用期限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，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（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）不应超过投资额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7月3日